

中站区交通运输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本报告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 711 号、《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要求，结合工作实际撰写。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于焦作市中站区交通运输局联系地址:焦作市中站区解放西路 6 号;邮编:454191;联系电话:2958209。

一主动公开情况

结合我局实际情况，进一步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把政府信息公开作为服务创新、管理创新、便民为民的重要工作举措。

二依申请公开

我局严格按照依申请公开制度，规范完善依申请公开流程，2023 年，我局收到政府依申请公开信息 0 条。

三政府信息管理

严格落实有关文件要求，不断优化公文公开属性源头认定、信息发布保密审查等工作机制，有效确保了政府信息管理的规范性、时效性。进一步规范信息公开内容，突出公开重点，完善公开制度，严格公开程序。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以中站区政府网站为主要信息公开平台，确保交通领域的信息动态明确、依法公开，我局各股室对照信息公开栏目，做好内容保障，并根据要求调整好我局信息公开栏目。

五监督保障

一是加强组织领导。我局及时调整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保证机构健全、工作衔接、推动有力。二是组织政务领导及经办人员参加各项会议及培训，认真学习了解最新要求，并做好单位内部的传达。落实社会评议制度，多群众和社会

各界的监督。三是做好日常自查及整改，进一步提高政务工作的透明度，发挥政务信息对人民群众生活、生活和经济社会活动的服务作用。不定期对网站栏目检查更新，严格责任追究，责令问题整改。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问题及不足:一是对政务信息公开工作认识不足，宣传不到位，群众知晓率和参与度不高；二是政务公开信息收集、上传、更新及公开力度不够；三是政策解读单一，多为文字缺少图文并茂的展示。

下步改进措施:

一是加大宣传力度。加大政策解读和宣传力度，提高群众参与率。二是拓宽报送渠道。加强部门之间信息沟通，依法、及时公开与群众相关密切利益及民生领域公开事项。三是健全工作机制。加大工作人员培训力度，健全政务公开各项工作制度，按照要求做好政务公开及日常监督工作。

下步工作中，区交通运输局认真履行各项职责，积极扩宽交通领域信息公开范围，不断提高政务公开工作能力和服务水平，为推进“三区四基地”建设向更高水平、更深层次迈进贡献交通力量。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